

东莞精准通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莞精准通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6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1人。会议由董事长欧阳军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精准通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并由公司股东欧阳军、月长春提供连带担保责任，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及东莞市广博检测设备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买卖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购买设备，融资总额度人民币351万元整。分24期还款，每月一期。该《融资租赁合同》由公司股东欧阳军、月长春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公司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及东莞市广博检测设备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买卖合



同》，由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指定的设备供应商购买《融资租赁合同》所涉及的全部设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欧阳军、董事月长春涉及关联交易或回避事项，按公司章程及制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一）。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东莞精准通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精准通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9 日